

情海恩仇

上



情海恩仇

上

明 凤 著

《情海恩仇》内容简介

芙蓉女报父仇，独胆闯京城，侠骨铮铮！

梅云生铲强扶弱，丹心耿耿！

刁三姑收白芙蓉为义女，教她百般武艺，芙蓉以图杀死汪贵，以报父仇，但被梅云生三次所阻，后来真相大白，知道汪贵是梅云生的父亲，而刁三姑对云生遂生爱慕之心，终成佳偶。在一次激战中，刁三姑为救出云生中箭身亡。白芙蓉与梅云生二人虽情意相投，双双爱慕，但鸳鸯难谱，恩仇难解，终以两相不愿了结。情节此起彼伏，尤以武打场面更是惊险动人！

目 录

第一回	刺玫瑰和白芙蓉·····	3
第二回	多情女盗空欢喜·····	23
第三回	北京闹市闻惊雷·····	55
第四回	天涯孤女系芳心·····	77
第五回	新娘变成小寡妇·····	107
第六回	黄河夜渡玉人来·····	133
第七回	乱世难为太平民·····	169
第八回	紫禁城外名妓家·····	211
第九回	花魁女断臂明志·····	255
第十回	除却巫山不是云·····	291
第十一回	既得陇焉能望蜀·····	329
第十二回	刺玫瑰独闯苍岩·····	359
第十三回	恩仇难解冤家·····	385
第十四回	八方风雨会中州·····	415
第十五回	救情郎女魔断魂·····	443
第十六回	两不相识了恩仇·····	467



第一回

刺玫瑰和白芙蓉

太平天国三年，清咸丰三年，也就是公元一八五三年，林凤祥、李开芳率领太平军两万余名北伐健儿，直捣向清廷老巢北京。这支劲旅一路势如破竹，横扫六省，连克数十城，攻入直隶后，连破沙河、赵州、栾城、藁城、晋州。十月进占深州，逼近北京。北京城风声鹤唳，草木皆兵。

这时，北京城有一朵艳红的“玫瑰”，……

咸丰皇帝在金銮殿里坐立不安，一日几道圣旨，严飭惠亲王和科尔沁亲王僧格林沁调集精兵和蒙古铁骑阻截北伐军，又派快马赶往热河行宫，传谕准备迎接圣驾。皇帝要逃跑，北京城里乱得开了锅，官绅逃迁三万多户。

人心惶惶，谣言四起，一会传说太平军的前锋过了高碑店；一会又传说僧格林沁的蒙古马队进了古北口，一路抢掠奸淫。繁华的前门大街整日滚动着满载细软的车辆，九门提督在各个城门加了岗哨，专门盘查进城的行人。往日热闹非凡的天桥，游客明显地少了。巨商大贾、王孙公子没有心思来挥金买乐，戏馆歌场、茶楼酒肆顿时冷静了许多。至于那些走江湖的杂耍场子，摔跤的，卖艺的，玩杂技的，说相声的，耍猴的，三教九流，七十二行，一向以平常市民为对象，这里虽不象往日挤得水泄不通，可还是锣鼓咚咚，一个

场子还是围一圈人，点缀着京师的景象。只是舍得花钱的看客不多，演出到一个段落，敛钱的时候，再听不见往场中心大把扔铜钱的响声。卖艺人喊哑嗓子，端着小筐环行一周，不断请安作揖，稀稀拉拉的敛到几十文制钱，看客已走了一半。

近日很负盛名的红玫瑰杂技班，今日生意也比较清淡。他们向看客抱了抱拳，说了几句过场话，早早地收了场子。这红玫瑰班来到京师不到一月，凭着出色的技艺，已经誉满九城。论武艺，几个小伙子都是上乘武功，刀枪剑戟，十八般兵刃，比试起来，真刀真枪，刀光剑影，让人怵目惊心。这红玫瑰，更擅长软硬两路功夫。两根丈高的柱子拉一条钢丝，她一跃而上稳稳站立，大红锦缎外氅随风飘舞，也是大红锦缎紧身衣裤显出婀娜的腰肢频频摇摆，一对窄小的大红锦缎弓鞋在钢丝上轻轻移动。她从那头到这头，又从这头到那头，人压得钢丝颤颤悠悠，她越走越快，火红外氅随风展开，宛如一只飞翔的火凤；突然，她左腿拳起，一只脚尖立在钢丝上，纹丝不动，双手合十，粉红的脸庞，雪白的肌肤，明眸皓齿，微露笑靥，宛如凌空而立的红裳仙子。她舞起九节鞭来，就地十八滚，满场上只见一团团亮闪闪的鞭影围着一只只扑舞的红蝴蝶，真宛如一群红蝴蝶扑舞万花丛中。这红玫瑰还有一手绝技，双手发袖箭，箭箭中靶心；她让两个女孩头顶红绒花站在靶前，她向前十步，猛一转身，两手两把明晃晃的飞刀飞出，众人正捏一把汗，有的惊叫出声，只见她轻轻一笑，两把刀的刀尖不偏不斜，正连绒花钉在靶板上，博来众人火爆似的喝彩声。红玫瑰色艺双绝，美艳惊人，她笑起来声如银铃，顾盼似有情，让人骨酥魂

迷；可是她双眸一张，如隐杀机，真是艳如桃李，冷若冰霜，凛然让人不敢正视。

象许多江湖艺班一样，都以主要艺员得名，人们就喊这个杂技班叫“红玫瑰”班。她的丈夫田龙也在班里，反而知名度很小了。这个铁塔一样三十多岁的精壮汉子，少言寡语，眉宇间隐隐一股英武之气。他力大惊人，“叠罗汉”时，上身赤膊，坚实的胸脯，滚圆的肌肉，骑马蹲裆式一站，下身灯笼裤，脚蹬靰鞋，头顶一根圆木，好似铁塔一般，艺班十来个人叠架在圆木上，他稳如泰山。八块砖叠在一起，他运足气，大喝一声一掌劈下，块块俱碎。那熟铁棍在他手里，简直象面条一样，被他摆弄得弯曲自如。他浓眉，络腮胡，不修边幅，黧黑的肤色与红玫瑰的玉肌冰肤极不相称，看样子要比红玫瑰大十多岁。有人说这对夫妻是月宫嫦娥错配了粗笨的吴刚，可她一口一个“当家的”，叫得又亲热又甜蜜。

有些轻薄子弟两眼直盯着丰腴美艳的红玫瑰，直咽口水。她一笑，笑得人心痒，可是一触她那冷森森的目光，又看看那铁铸一样的汉子，又不由得缩回脖子。按江湖习俗，新来乍到的江湖班子，落脚前都要拜见官私两面人物。红玫瑰班孝敬优厚，礼节周到，头两天，天桥的一个地痞头子欺她们初来，竟象欺负平常年轻貌美的女艺人一样，要她来陪酒。她如邀前来，落落大方，谈笑风生，有时竟也和人调笑几句，她酒量大得惊人，当场被她灌倒两个，另一个人仗着酒兴去握她的左手腕，只见她把手一甩，右手往那人右肩一按，咯咯一笑说：“老实坐下吧，我的儿！”那人只觉半身一麻，瘫倒在椅子上，右臂再也抬不起来了。回去找大夫一

看，整个右臂肿得老高。这话传开，从此再也没人敢来捣乱，人们不叫她“红玫瑰”，叫起“刺玫瑰”来。玫瑰虽美，可是刺是扎人的。

当下他们收拾场子，刀枪什物归柜。观众见他们收摊，早散光了。田龙低声向刺玫瑰说：

“适才得到探报，清兵集于保定，阻截我军，林、李二帅乘虚东进，连克献县、交河、沧州、青县、静海，前锋直抵杨柳青，准备攻占天津。”

刺玫瑰环视四周，悄悄地说：

“小李子也从通州赶回来了，运河封锁向下行的船，一条也不准启船……。”

“这是？……”

“朝廷开去几船兵快，装着铙、镐，还有火药，传说要到下边去决堤。”

“好龟儿子，要决堤放水！”

“事不宜迟！”刺玫瑰急促地说：“你立即亲自赶去，面禀父帅，早作准备，别中了清兵水淹三军之计！芦沟桥有我们十几个弟兄，你选两匹快马，三百多里路，今夜可以赶到。请父帅放心，这里的事一切有我。”

田龙披好衣服，大步扬长而去。

原来这杂技班正是太平天国北伐军派出的侦骑。他们扮作江湖艺人潜入京师，一是刺探军情，二是准备在太平军攻城时做内应。这刺玫瑰本是流落江湖的卖艺女子，身世孤苦凄惨，不知生身父母，也不知姓氏，被一个艺班收留。老班主夫妇二人，自称姓洪，都是身怀绝技、混迹江湖的朱明王族后裔。他们虽然明知复明无望，但恪守祖训，二百年来，

世世代代不与清廷合作，宁可耕读卖艺，决不为官宦，作爪牙。这对老夫妇膝下并无子女，对她悉心抚育，倾囊授艺。论功夫，论品貌，她到十七八岁就出落得一表人材。她自幼也随着师父师母姓洪，起名叫玫，因为她技艺超群，在艺班到处演出，日久天长，叫讹了，艺名就叫成“红玫瑰”。前年他们来到湖南岳阳，洪老师在岳阳楼饮酒，酒后中风不治，师母也悲恸过度，相继去世。二十三岁的洪玫，成了这个杂技班的班主。

不料，祸不单行，岳阳都统索伊布，是个满人。他贪婪残暴，见到红玫瑰后惊为绝色，竟要强纳为妾。来人出言不逊，被红玫瑰把彩礼扔出门去，艺班的弟兄姊妹还把来人痛殴一顿。这一下子惹下塌天大祸，都统领兵把艺班包围。这真是官逼民反。全班人不甘束手就缚，展开了众寡悬殊的白刃战，红玫瑰刺死都统，又连伤数名兵勇，最后毕竟寡不敌众，全班被擒，押入死牢，被岳阳知府定下“江洋大盗杀官拒捕”的罪名。红玫瑰和全班二十人，眼看就要成为刀下之鬼。她悲愤满腹，欲哭无泪，痛恨人世间竟有如此不平之事。严冬腊月，深狱昏灯，洪玫被折磨得披头散发，被拷打得遍体鳞伤，在凛冽的寒风中索索颤抖。可是，她的心有一团火，一团复仇的烈火！为什么世间这样不平？她问天，天不应；问地，地不语。她不顾一切地摇铁栏，可是双手箍着沉重的铁铐；她发狂地踢着铁门，可是她的赤足被缠着铁镣。她遗憾啊！后悔没有多杀清官清兵，没有把这黑暗的岳阳城杀他个天翻地覆！

就在红玫瑰等二十人将要执刑的前夕，太平军天王洪秀全，东王杨秀清亲率大军攻克岳阳。

攻城的先锋是大将林凤祥。

将军站在这个被抬来的女犯面前。寒风飕飕，他看见这个姑娘披发跣足，两条小腿被冻得红肿，衣不蔽体，袒露着白嫩的肌肤，布满污紫的鞭痕，而她那明彻的眼睛，满含晶莹的泪珠，闪耀着希望之光。身经百战的将军，两眼是那样温柔，他想起了自己还在农村的儿女，默默地解下自己的战袍，轻轻地、轻轻地盖在她身上。

姑娘望见他慈祥的目光，感受到战袍的体温，感知了他那善良的心。……

他是什么人？是将军？可他不是都统索伊布那样的将军。

他是什么人？是天神？可他不是庙宇里那威严可怖的天神，而露出一个朴实的农民的笑容。……

他是什么人？是父亲？是的！是自己活了二十三年从没见过的父亲，是自己常常梦中相会的疼爱儿女的父亲。

她明白了一切，突然张开两臂，紧紧抱住将军的腿，哭喊着：

“爸！我的亲爸！你可来了！收下我吧，我要杀清兵！”……

从此，洪玫成为林凤祥的义女。

她深深知道，自己的命运是和太平军紧密地联在一起的。没有太平军，自己早已是刀下之鬼；不跟着太平军，自己还只是一个到处被人欺凌的卖艺姑娘。跟着太平军，“有田同耕，有饭同吃，有衣同穿，有钱同使”的天国就在眼前；跟着太平军，诛贪官，杀土豪，铲尽人间不平！

太平军攻下岳阳缴获大量军人、船只，数千船民、纤夫投军，组成了水营。接着，水陆两路并进，帆帜蔽江，望风

披靡。红玫瑰随义父冲锋陷阵，同大军一起连克武汉三镇，又沿江而下，向长江中下游进军。

她已经二十四岁了，由义父作主，她与义父麾下的将领田龙成婚。田龙比她大十多岁，也不会体贴温柔，也许他不是年轻姑娘梦中想象的情郎。可是，他是太平军的战将，是义父麾下的得力的将领，作战勇敢，对天国忠心耿耿，这就够了；而且是义父作主，自己的生命就是义父给的，她哪能不听从呢？其实田龙貌似粗鲁，倒也粗中有细，虽不会温存，太平军讲男女平等，夫妻倒也从不吵骂。这年年底，她生了个儿子。

天国奠都天京，林凤祥、李开芳奉命北伐。她满月不久，义父和丈夫都让她留在天京。她坚决不依，死缠活磨，撒娇耍赖，把儿子派人送到田龙老家，就同太平军出征了。在岳阳，她那个艺班与她一同投了太平军，这时，全班班底，加上田龙和几个新弟兄，混进了北京。

焦雄在芦沟桥安设的联络点上选了两匹快马，向杨柳青方向疾驰。走出几十里，天就黑了。夜里路生，行进十分困难，半夜赶到独流镇，方遇到太平军的夜哨。饮马喂料，问一问才知大营屯在静海。草草吃点东西，马不停蹄，驰到大营，天已大亮了。

林凤祥闻报大吃一惊。天津卫地正是五河汇海之处，这里河叉密布，一旦运河上游决堤，这里就将是一片泽国。急忙研究对策，命令各军，准备应变，然而来不及了。天津的清兵和北京的清兵同时出动，决运河大堤四处，水流滚滚而下，大小河叉都溢出地面，茫茫大水阻挡了太平军的进路。

幸亏早几个小时得信，保存了一部分辎重粮草，一部分粮草还是被大水冲没了。

隆冬季节，北风凛冽，屯据独流、静海的太平军，前进不得，后退不能，由于辎重粮草的损失，将士缺衣缺食。这时敌军兵力已经集中布署完毕，三面派驻重兵，只等大水退后就要四路围剿，将这支饥疲的孤军全部歼灭。静海三面受敌，无险可守；一面是海，无路可退。大军困守静海五十天，水势已退，趁道路泥泞积水，清军无法进攻，全军在两位主将的率领下，死中求生，杀出一条血路南撤。这支孤军前进是那样的艰难，在泥水里，他们丢掉了大部分马匹，一个个滚成泥人；在与以逸待劳的强敌血战时，一个个又变成了血人。他们食不果腹，单衣上的血与泥都变成了冰块。就这样，他们英勇地浴血奋战三个月，伤亡及半，终于在太平天国二年，即公元一八五二年五月，转据在直隶东光县连镇待援，而十倍于他们的强敌，又在向连镇运动。

北伐军只有一条生路，那就是天国的援军。田龙奉主帅之命，肩负着全军的嘱托，带领十九名弟兄，骑上二十匹快马，黑夜冲出敌围。当敌人还没有弄清怎么回事，象离弦的箭一样，他们已疾驰南去。

这时清军重新组织的江南大营和江北大营，正对天京构筑包围，第一次天京保卫战战幕即将揭开。洪天王阅过求援奏章，与诸王计议，认为路程遥远，且深入敌心腹地，大部队行动不灵，又必遭敌军层层阻截，事不可行，决定从安徽战场拨精兵三千驰援，趁清军于连镇尚未合围，接应北伐军弃守转移。直隶、山东、河南、山西四省都有义军与天国有秘密联络，待机加入太平军，虽然都是零星小股，但会合起

来仍可重组大军。天王亲书密旨，交援军主将带给林、李。旨内列明四省义军明细，谕示各义军见旨即与北伐军会合。按照天京计划，北伐军只要得到接应，摆脱当前围攻，长驱山东，沿黄河西进，仍可会合成一支大军。重整军威。

统领这三千援军的主将是屡建战功的将军白志皋。

援军由田龙带领五百轻骑先行，白志皋统帅其余精兵和辎重在后面紧跟，救兵如救火，他们避开州县，翻山涉水，星夜向北疾驰，进入山东。

北伐军听到援军北上的消息，全军振奋。李开芳将军分兵自连镇南下，向黄河寿张渡口接应。这时清兵集结已经完毕，当他们刚进到鲁北，到达高唐州，离寿张渡口只有七十里，就被清军围困；而分兵以后的连镇，也立即被清军合围。

田龙的五百轻骑不知北伐军从高唐一路前来接应，驰到临清，眼看再在马背上颠簸一天，就可与林帅会合，他内心焦急如焚，只顾催马赶路，不幸全军陷入清军伏击圈。

啊！呜咽的运河，在中华民族的历史上，你见过五百健儿冲入敌人腹地几千里，准备与十万敌军决战的驰援部队吗？他们血战一日，终于全军覆没。田龙临战死之际，他面南施礼，高呼“天王万岁！”又面北抱拳，高呼“林帅！”最后，他面朝蓝天的一抹红霞，想起了妻子洪玫和离别时刚刚满月的儿子，喊一声：“洪玫”！歉然倒地，闭下双目。啊！红玫瑰！不要埋怨你的丈夫不懂温存吧，你没有看见他那临终时对你流露歉意的眼光，他抱歉的是再也不能保护

你、帮助你。自古英雄，谁个没有儿女情长呢？

北伐军兵分两地，各自陷入重围，处境更困难了。这时只有最后一线希望：白志皋的一支援军。

这只援军，已经渡过黄河，从地图的标尺看，距离北伐军固守的高唐州，只有七十里。

十月仲秋的深夜，在黄河中游北岸，天地万物被泼墨般的夜色紧紧缠裹着，凄风挟着冷雨，嚎啕奔跑，甩打着凋落的树枝，鞭笞着栖息的鸟巢，抽打着正在厮杀的人马。刀又碰撞之声，人吼马嘶之声与咆哮的黄河，狂怒的冷雨混成一片，撕破夜的宁静。

太平天国北伐援军白志皋将军的麾下，仅存二百残兵了。他们仍然顽强地挺刀拍马，左右迎敌，奋力厮杀。想劈出一条血路，突出重围。白志皋已经记不清他的耳朵里听到过多少次揪心裂肺的惨叫，也记不清楚手中的苍龙腾雨剑杀死了多少狗官兵。他只觉得剑锋依旧锋利，削铁如剁泥。他任冷雨冲刷着血染的战袍。挥舞利剑，旋出一道碧晕，接连把三名清兵刺下战马。

他的掌上明珠——独生女儿芙蓉，女扮男装，金戈铁马，守护在他的右侧。芙蓉手握白凤剑，在混浊暗夜中搅出一片寒光，剑削处钢刀成废铁，劲骥瘫成泥。她连连杀死几个清兵，又将利刃指向一匹敌兵坐骑。

芙蓉的右腕已有些酸痛，但是她顾不得。眼看将士战死疆场，刚才还活生生的血肉之躯，此时却躺在泥水之中，她的心好似刀割一般。她看不十分清楚，但她感觉到了将士们的赤诚之心，清兵奔突的马蹄践踏在亲人们的身上，脸上，如同踏在她的心上。她胸中的热血沸腾，怒火燃烧，平时美丽

清澈的双眼此时布满血丝。这位平时温静的少女，此时的心情也象这血雨腥风之夜一样狂怒得难以遏止。

白志皋的左边，是偏将韩云。韩云此时的心情比芙蓉有过之而无不及。如果不是将军身上带着天王亲笔谕旨，事关全局，他不须护卫将军突围与林凤祥大将会合，他真愿与清兵决一死战。为了大局，他又须强忍下这口气，边战边走。

“芙蓉，不能恋战，必须……”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右腿被清兵砍断了，血喷涌而出，他一阵眩晕，栽下马来。

就在这一瞬间，白志皋挥动苍龙剑，将那清兵劈为两段，血花四溅。

芙蓉正要俯身去扶韩云上马，清军的刀尖指向她的后心，那间隙仅差毫厘。说时迟，那时快，只见白志皋轻移剑刃，指向那清兵的心窝。那清兵后退有三五步，“扑”地掉下战马。白志皋看看芙蓉无事，才倒抽一口冷气，鼻尖上浸出一片汗珠。

眼见弟兄们一个个倒在血泊之中，白志皋如万箭攒心。他明白，即使自己冲出包围，又哪有面目去对死难英魂，去见天王陛下。他打算让芙蓉把密旨带走，自己留下来，与弟兄们同仇敌忾，决一死战。但他刚要招呼芙蓉，只觉一阵刺痛，左臂便软绵绵垂了下去，几乎在同一瞬间，他的坐下骠骑抛起前蹄，窜向如漆暗夜，迎着利风吞着苦水，扬起长颈，一声狂怒的嘶鸣，震得地动山摇，石破天惊。雨下得更大了，这匹跟随了白志皋多年，久经沙场的骏骑却前蹄软屈，跪在血泊之中。

芙蓉使出平日驯马的解数，帮爹爹夺来一匹狂奔的空骑，杀出一条血路，护着爹爹刚刚冲出重围，又一声惨叫从